

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
区热力管道工程项目（三次）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格制+合理低价+综合评审）	25
第四章 定标办法.....	4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4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80
第七章 施工图纸.....	81
第八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82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8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区热力管道工程 项目（三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区热力管道工程项目（三次）（项目名称）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020-411426-47-01-099496，招标人为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区热力管道工程项目（三次）
- 2.2 招标编号：商工程〔2025〕129 号；项目编号：夏财采招-2025-51
-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区热力管道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2.4 建设地点：夏邑县云政路以东，经一路以西，高速南路以南，跨越大道以北
- 2.5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2.6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紫瑞园安置小区热力管道工程。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2.7 控制价：7595718.5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71401.47 元、规费：89698.14 元、税金：627169.41 元）；施工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6807449.49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70218.24 元；暂列金额：0 元；专业暂估价：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6737231.25 元；

2.8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2.9 质量要求：合格

2.10 评标和定标方法：评定分离，评标办法：采用“合格制+合理低价+综合评审”的方式。
定标办法：采用“核查随机法”的方式。

2.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公用管道安装 GB2）】，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不含临时）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企业应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专职安全员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查询结果为准）。

3.2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两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份不足的，从成立之日起开始计算。

3.3 信誉要求：

3.3.1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ngcjs.hnjs.henan.gov.cn）查询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查询投标单位“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法定代表人（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和拟派项目经理（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失信被执行人”。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被限制或者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应在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3.2 投标人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

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日期须在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3.4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文件规定，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的，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本工程，具体要求详见通知内容(提供全国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证明)。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

3.3.5 投标人需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shangqiu.gov.cn>）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 如确定投标，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https://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按照系统提示进行操作。

4.3 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时间：同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4.4 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3日上午09时00分整（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六开标席位（商丘市南京路与中州路交叉口西南角）；

5.3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3日09时00分至2025年12月23日10时30分；在规定的时间内因投标人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5.4 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5.5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网上递交，并确保网上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网上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5.6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

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5.7 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V6.9.0）；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使用的投标人工具箱版本号需与代理使用的招标人工具箱版本号一致，请及时关注招标代理公司使用的招标人工具箱版本号，并使用同一版本号的投标人工具箱。

5.8 交易平台操作使用和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请参阅门户网站-办事服务-系统操作指南里面的《市场主体平台注册及登录操作指南》、《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指南汇总》。

6. 投标保证金交纳

6.1 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的 2%，详见招标文件。

6.2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投标保证保险、银行汇款的方式。

6.2.1 网上转帐递交注意事项：

交纳方式：网上转帐递交；投标专区自行获取保证金账号。

交纳及到账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止；

保证金账户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http://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或登陆后在项目报名页面按照页面提示自行获取保证金账户。

（注册请注意：上传信息基本账户要真实有效，转账时要从备案的基本账户转出，开标时系统会自动对账号进行匹配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各投标人在公告中自动获取的保证金账户由银行账号池提供，且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获取的帐号均不会相同（同一账号只会生成一次），保证金递交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若出现多个投标人保证金交至同一账号均按无效处理。

6.2.2 电子投标保函递交注意事项：

开具截至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9:00 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0:00:00 时截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交纳方式：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专区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中选择“投标保函/保证保险”。

使用要求、使用方法：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投标保函替代投标保证金，且各出函机构出具的符合法律规定的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保函与现金保证金具有同等效力。可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主选择出函机构开具电子投标保函，但必须在投标截止当天零时前开具成功。电子投标保函实行全流程自动化标准化封闭式在线办理，办理数据与交易服务平台实时交互共享，实现招标人与投标人之间的信息实时验证和电子数据确认。具体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2020 年 3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附件“电子投标保函办理流程”。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上发布。

8. 异议提出

各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并加公章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线上异议操作流程请参考 2021 年 6 月 16 日发布的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质疑/异议或投诉处理功能的通知》。

9.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夏邑县境内

联系人：肖凯

联系电话：15839036956

招标代理公司：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 乡道南弘泰小区 1 号楼 1 单元 3 层 302 号

联系人：李军柱

联系电话：18039297670

监督单位：夏邑县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夏邑县一环路中段路北

联系电话：0370-6025511

发布人：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